

南县林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1-2025 年)

南县林业局

二〇二〇年十月

目录

第一章 南县林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背景	5
1.1 南县林业“十三五”发展成效.....	5
1.2 南县林业“十三五”发展经验.....	9
第二章 南县林业“十四五”发展形势	10
2.1 发展背景.....	10
2.2 发展机遇.....	10
2.3 发展难点.....	11
第三章 南县林业“十四五”发展思路	11
3.1 指导思想.....	11
3.2 基本原则.....	12
3.3 发展目标.....	13
第四章 “十四五”期间林业产业布局	14
4.1 第一产业布局.....	14
4.2 第二产业布局.....	15
4.3 第三产业布局.....	16
第五章 “十四五”期间林业发展重点	17
5.1 林业生态体系建设.....	17
5.2 林业文化体系建设.....	21
5.3 林业产业体系建设.....	22
5.4 林业保障体系建设.....	24
第六章 保障措施	26
6.1 强化组织领导.....	26
6.2 狠抓队伍建设.....	27
6.3 健全筹资渠道.....	27
6.4 推进林业改革.....	28
6.5 加强科技支撑.....	28

第一章 南县林业“十四五”发展规划背景

1.1 南县林业“十三五”发展成效

“十三五”期间，南县林业局在省市林业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紧扣“健康森林、美丽湿地、绿色通道、秀美村庄”四大建设主题，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统领，围绕“洞庭明珠·生态南县”发展目标，实施林业重大生态工程，扩大森林和湿地面积，加强森林和湿地保护，深化林业改革，使全县森林生态体系更加完善、林业产业体系更加发达、森林文化体系更加繁荣。主要建设任务及目标圆满完成，各项林业事业取得较大成就，圆满完成了“十三五”期间规划的各项工作目标，为“十四五”时期林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1.1.1 造林绿化成效显著

造林绿化任务圆满完成。县委、县政府制定了《南县冬季造林绿化实施方案》，连续三年，每年完成乡村植树一百万株的目标。“十三五”期间，经省、市级年度检查验收，累计营造林 20.7 万亩，其中，林业血防工程 1.5 万亩，造林补贴 5.41 万亩，重点防护林工程 1.46 万亩，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 4.75 万亩。完成义务植树 380 多万株，年均义务植树 35 万余人次。在一线防洪大堤沿线新建防浪林带 120 公里，改造防浪林带 300 公里。编制实施了《南县省级森林

经营麻河口镇高标准农田防护林示范基地建设实施方案》，建成防护林带 33 条，林带长度 64320 米，面积 1100 多亩，有效防护基本农田面积 1 万亩。截止 2020 年底，南县林业用地面积 15.25 万亩，其中有林地面积 13.03 万亩；森林总蓄积量 168.2 万立方米，蓄积量增长率 3.9%；林木绿化率 22.59%，湿地受保护面积 16 万亩，湿地保护率 50.71%。获评国家森林乡村 5 个，市级绿色村庄 127 个，2019 年被全国绿化委员会授予“全国绿化模范单位”称号，2020 年被全省绿化委员会授予“绿化先进集体”称号。

1.1.2 资源管护不断强化

林业资源管理逐步完善。“十三五”期间，我县严格执行省林业厅下达森林采伐限额指标，采伐限额控制在指标以下，凭证采伐率达到 100%；林业行政执法力度不断加强，“十三五”期间，共办理各类林业行政案件 35 起，办理林业刑事案件 14 起，有效地保护了我县森林资源的安全，促进了森林资源保护和林业长远发展。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持续开展。一是开展产地检疫。对全县所有苗木圃地进行产地检疫，检疫苗木共 3000 多万株，签发产地检疫合格证 17350 份。二是开展虫情调查。对全县林木进行杨小舟蛾、杨扇舟蛾、云斑天牛、桑天牛、杨树溃疡病的虫情调查，并指导林农进行科学防治。开展了美国白蛾防治宣传。森林防火全面加强，“十三五”期间森林火灾受害率为零。

1.1.3 林业产能效益提升

2020年南县林业总产值16.21亿元，林业第一产业产值5.61亿元，第二产业8.61亿元，第三产业1.99亿元。花卉苗木产业发展壮大，“十三五”期间，南县苗木面积发展到2.2万亩，其中三杉面积9800多亩、桂花2300亩、红叶石楠1200亩、栎树1600亩，其他苗木面积7100多亩，年生产苗木1000多万株，产品销往全国各地。南县德昌国有林场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大力发展林下养殖与种植，引进二十余个珍稀苗木品种，积极探索绿水青山生态旅游、森林康养等发展模式。

1.1.4 林业改革发展加快

2015年，根据中发〔2015〕6号和湘发〔2015〕8号文件精神，启动南县国有林场改革，重点围绕林场定性定编、剥离社会职能、完善国有林场职工社会保障、妥善安置富余职工、维护林场社会稳定等改革内容抓好落实，核定全额事业编制33人，其中管理人员9人，事业技术人员10人，林业技能人员14人。有效破解了“人员难安置、财政难保障”的问题，林场职工得到妥善安置，林场经费纳入财政保障，林场道路建设、电网改造、饮水安全、网络信息、林下经济等建设全面推进。2016年，按照《湖南南洲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一园一法”的要求，县政府制定并经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了《湖南南洲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为公园

的保护管理工作提供了地方法规依据。同时，进一步理顺南洞庭自然保护区管理体制，在益阳南洞庭舵杆洲自然保护区基础上，整合湖南南洲国家湿地公园、舵杆洲芦苇场和天星洲芦苇场，成立了益阳南洞庭自然保护区南县管理局，负责南县境内所有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的保护和管理。

1.1.5 生态保护稳步推进。

为保持湿地生物多样性，我县从“保护、恢复、治理”三个方面加强湿地建设和保护。一是加强管理站及巡护监测站建设。建成了茅草街、天星洲、南洲3个管理站，天心湖、北洲子2个野外监测站。二是恢复湿地生态环境。实施了南茅运河生态走廊建设、三仙湖水库综合治理、中央财政湿地保护补助项目和湖南南洲国家湿地公园湿地保护与恢复工程建设等一批项目。采取了自然恢复、河道清淤、植树造林和水土保持修复等措施，完成了天星洲恢复草滩地类水禽栖息地453亩，草本沼泽水禽栖息地912亩，三仙湖水库森林沼泽栖息地85.2公顷；完成防护林和涵养林8.4万亩，建成了道路林带、农田防护林、防浪林等防护林网4.5万亩，极大地完善了生态防护林网建设。三是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强化湿地公园环境综合整治。整改完成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问题11个、省第五环保督察组信访交办问题23个。对环境问题进行系统整治，洞庭湖生态环境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三仙湖水库水生态环境治理、大通湖湖泊南县流域水生态环境治理统筹推进。五七运河全线畅通。涉河砂场整治成

效显著，105处涉河砂场全部拆除。

1.2 南县林业“十三五”发展经验

1.2.1 领导重视，形成合力

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林业工作，把每年的造林绿化作为“一把手工程”、“书记工程”来抓，成立了由县长任政委，县委常委、县委宣传部部长任总指挥，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南县冬季植树造林绿化指挥部，每年下达造林绿化任务，将造林绿化成绩纳入年度工作绩效考核。全县形成了合力兴林、齐抓共管的林业工作格局，有力促进了林业发展。

1.2.2 统筹兼顾，生态优先

“十三五”期间，林业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主动融入全县“洞庭明珠，生态南县”的发展大局，始终坚持走绿色发展道路，深入推进改革，开启林业治理体系新转型；突出生态建设，实现工作重点战略性转移；在生态优先的原则中走绿水青山同金山银山共建共生的科学发展之路。

1.2.3 深化改革，增强动力

不断坚持深化改革，从内部增强林业发展的动能。近年来，我们完成了德昌国有林场改革，成立了益阳南洞庭自然保护区南县管理局。机构改革的完成，创新了管理体制，进一步适应了新时代下林业部门职能转型，给林业事业的发展

注入活力。

第二章 南县林业“十四五”发展形势

2.1 发展背景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把生态文明上升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和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高度,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根本大计”。林业在“十四五”时期有着更重大的使命。林业部门必须把思想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增强发展生态林业民生林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用实际行动推进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

2.2 发展机遇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确保重要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和生物多样性得到系统性保护,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提出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加快推行乡村绿色发展方式。长江经济带发展提出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全面实施长江

流域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林业在自然保护地建设、实现乡村振兴、开展长江大保护中具有极其重要作用，同时也面临许多发展机遇，林业部门必须勇于承担新时期林业人的新使命，以担当作为的锐气、踏石留印的韧劲，统筹做好绿色发展这篇大文章。

2.3 发展难点

当前，我县林业发展仍面临许多难点，一是林地管理和森林质量亟待提升，森林质量“远看一片绿，近看无大树”的局面尚未改观，林相改造、质量调优还需大力加强。二是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的矛盾突出，《洞庭湖自然保护区杨树清理工作方案》要求2020年底完成保护区杨树清理工作，其他非保护区河洲湿地栽植杨树遇到阻碍。南县林地面积主要集中在洲滩，不能栽杨树又没有更好的替代树种，会导致林地面积年年下降，影响森林覆盖率和林业项目的争取。三是林业技术人员缺乏，林业技术人才是林业可持续发展的关键，而我县当前面临着林业技术人员总量不足、专业技术人才“断档”等问题，制约我县林业现代化发展脚步。

第三章 南县林业“十四五”发展思路

3.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

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落实中央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统一部署，全面加强生态保护修复，深入推动国土绿化，强化森林资源管理，积极构建以洞庭湖为核心的自然保护地建设。以推进林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科学引导林业产业发展，充分发挥林业在乡村振兴、生态南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3.2 基本原则

3.2.1 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落实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构建生态文明体系，提高人居环境质量，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3.2.2 坚持科学创新发展

坚持生态保护与开发利用相结合，创新发展理念，将绿色发展与林业建设有机融合起来，科学安排绿化用地，科学造林营林，树立近自然经营理念，不断改善森林的质量和结构。积极发展以生态产业化和产业生态化为主体的生态经济体系，让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积极探索野生动物致害赔偿等补偿形式，着力提高群众生态保护积极性。

3.2.3 坚持林业高质量发展

以“三高四新”战略为指引，因地制宜，分类施策，优

化林种结构，提高林分质量，提升生态系统碳汇能力。因地制宜大力发展林业特色产业，不断提升林业产业的质量和效益。加强资源精准管控，强化行政执法，保护生态文明建设成果，着力为全县人民提供优美的生态环境、优良的生态产品、优质的生态服务。

3.3 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生态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湿地保护面积达到 17.89 万亩，完成新造林 10 万亩，林地面积达到 16.25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到 24.8%，林木蓄积量达到 175 万立方米；水体沿岸绿化率达到 90%以上，道路绿化达到 95%以上，城市绿化覆盖率不低于 40%，建成区绿地率不低于 35%，人均公共绿地达到 13 m²以上；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以下，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 1%以下，基本建成比较完备的森林生态体系。林业产业快速发展，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培育 2—3 家林业产业龙头企业，实现林业产业总产值 18 亿元。

第四章 “十四五”期间林业产业布局

贯彻落实“生态南县”发展理念，结合我县平湖区特色，围绕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将产业划分为一、二、三产业三个板块进行布局，科学规划、持之以恒推动林业发展。

4.1 第一产业布局

培育和发展森林资源，突出湖区复合混农型林业的特点，建立以农田防护林、堤岸防浪林为主体，乔木、灌木、草本立体配置，针叶、阔叶、常绿、落叶混交结合，网、带、片、点协调配套，布局科学、结构合理、功能协调、效益显著的集约式动态发展的林业生态体系，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长期稳定的绿色生态屏障。

4.1.1 堤岸防浪林

以藕池河3支、三仙湖水库、松澧洪道为重点，建立结构合理的堤岸防浪林网络，发挥其防浪护堤的生态防护功能。

4.1.2 农田防护林

在农村，以沟渠公路网络为重点，建立结构合理的农田防护林，发挥其防风抗灾、调节气候、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的生态防护功能，保障农业稳产高产和区域生态安全，提升特色农林产品的优质、生态理念，将生态环保融合到品牌宣传中，提高产品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

4.2 第二产业布局

以花卉苗木为、木材加工为主体，以经济果木林、林下经济为补充，健全产业链条，实现林产品加工产业跨越式发展。

4.2.1 木材加工产业区

以民辉木业为龙头，完善基础设施，分区分类管理，培育壮大林业企业，提高林产品附加值，实现可持续发展。建设以家具、集成材、锯材、木片为主的木材加工产业。

4.2.2 苗木花卉产业区

以明山、乌嘴、华阁、南洲镇等为重点，建设苗木花卉产业区，对苗木市场进行宏观调控，促进南县绿化苗木产业向多元化方向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从而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不断提高林农收入。

4.2.3 经济林产业区

稻虾产业的发展，在耕地周边、农户房前屋后将会出现部分空闲地，而且这部分面积地势将会抬高，适合经济果木林发展。将经济果木林发展与稻虾产业相融合，更进一步提高耕地产业效益，相得益彰，形成良性循环，构建林业与农业融合发展的新模式，达到了绿水青山变成金山银山的目的。

4.2.4 林下经济产业区

杨树新造林 1—2 年，林分尚未郁闭，为林下经济的发展提供了很好的基础。主要有以下几种模式：1、林牧模式。

以养殖牛、羊为主，主要分布在乌嘴乡、武圣宫镇、青树嘴镇等。“十四五”期间发展面积 6000 亩。2、林油模式。主要在杨树林地直播、间作油菜。“十四五”期间发展面积 3000 亩。3、林菜模式。以南瓜、榨菜、菜苔为主，“十四五”期间发展面积 3000 亩。4、林禽模式。主要以养殖鸡、鸭为主，“十四五”期间发展面积 5000 亩。

4.3 第三产业布局

坚持以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为载体，以生态旅游产业为主进一步做大做强第三产业，积极促进林业一、二、三产业的深度融合，着力推动林业经济由“砍树”经济向“看树”经济转变，资源利用由“卖木头”向“卖生态”转变。

4.3.1 洞庭湿地精品旅游

打造南洲国家湿地公园生态景观，充分挖掘洞庭湖渔樵文化，将公园建设成为集湿地科普、游艇观光、湿地观鸟、休闲度假、文化体验和洞庭美食于一体的生态旅游示范区，让游客充分领略大美洞庭的独特魅力。

4.2.2 乡村旅游

以罗文村、南洲村、班咀村为样板，大力开展绿化美化后，营造优美的生态环境，引导人们休闲度假，同步带来森林观光、林果采摘、特色农产品销售、农家乐、乡村民宿等旅游休闲项目的发展。

第五章 “十四五”期间林业发展重点

5.1 林业生态体系建设

5.1.1 造林补贴项目

结合国家森林乡村及绿色村庄创建，重点开展庭院绿化、休闲游园绿化、公路渠道绿化。同时充分利用河洲芦苇地栽植杨树，增加全县森林面积和森林蓄积量。规划在全县洲滩地、沟渠路林地、房前屋后造林 10 万亩。

5.1.2 重点防护林工程

按照因地制宜、因害设防、经济效益和防护效能并重，田、水、林、路统一布局的原则，实施高标准农田防护林、堤岸防浪林和抑螺防病林工程，构筑平原湖区绿色生态屏障。一是推广南县省级森林经营麻河口镇高标准农田防护林建设模式，进一步完善和扩大绿洲外围生态防护林体系，保障农业生产的安全。完成建设面积 0.5 万亩，防护农田面积 5 万亩。二是在防洪大堤红线范围外的河洲栽植 2 万亩杨树，形成覆盖全县防洪区域的防浪林，减少洪涝灾害对大堤的危害。三是完成抑螺防病林面积 1 万亩。通过滩地造林、管护及林分郁闭后对生态系统内环境因子的影响，减少人畜传染血吸虫病的机会。

5.1.3 森林抚育项目

结合乡村振兴，以贫困乡村、省级生态廊道建设地区、防护林退化地区、城市周边生态屏障区为重点区域，完成森林抚育面积 10 万亩。改善林木生产环境，加速林木生长，

提高林地单位面积产出率，提升森林景观品位、保持资源总量持续增长。

5.1.4 生态廊道建设

在河流水系、国道、高速公路、交通主干道周边一定范围内具有重要生态功能、对生态系统完整性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具有重要影响的可建区域，开展增绿扩量、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受损弃置地生态修复、小微湿地生态修复、城镇村庄绿化美化等，沟通连接空间分布上较为孤立和分散的生态景观单元，提高景观或区域尺度上的连接度，满足物种的扩散、迁移和交换的网状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体系，逐步建设南县县级生态廊道，构建“山、水、林、田、湖、草”完整的生态系统。一是以 G234 省级生态廊道、G353 省级生态廊道和华常高速省级生态廊道建设为重点，全面完成我县省级生态廊道建设面积 11311.5 亩和 6 个城镇村庄绿化美化及 9 个小微湿地生态修复。二是以藕池河市级生态廊道、X001 县市级生态廊道、沱江市级生态廊道、西线市级生态廊道、淞澧洪道市级生态廊道建设为重点，全面完成 7667.5 亩建设面积和 3 个城镇村庄绿化美化及 1 个小微湿地生态修复。三是根据省级和市级生态廊道建设规划，编制南县县级生态廊道建设规划，构建覆盖全县的生态廊道体系。

5.1.5 南县大通湖流域主要通湖河流湿地生态保护与恢复建设项目

项目规划在五七运河、乌沙渠、苏河、明山电排渠、新

安运河、八一电排渠、青树嘴电排渠等 19 条通湖渠道，开展岸线绿化、沟渠清淤、湿地植物种植和水位管控等，建设 250 公里长、10 米宽的生态林带。逐步改善大通湖南县流域通湖河流沟渠水质，修复流域湿地生态系统结构完整性和水生生态环境，提升流域生物多样性水平及湿地的自我修复能力。

5.1.6 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项目

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的编制，加强自然保护地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保护管理站房、科研监测、巡护路网、森林防火、野生动物保护救护等保护性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水电路、通信网络等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生态旅游、科普教育、自然体验等服务性基础设施的建设，逐步建立以财政投入为主体的多元化资金保障制度。按照国家林草局发布的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规范，完成自然保护地的勘界立标工作，强化边界管理。按照自然保护地范围及功能分区，规范各类人为活动，有效管控项目建设和发展。

5.1.7 南县琴湖生态保护与修复

对琴湖进行生态保护与修复建设，构建生物多样的湿地生态系统，造就连绵缤纷的景观休闲湿地，形成品种齐全的湿地植物科普园。

5.1.8 南县湿地生境改造与重建

按照“全面保护、科学修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基本原则，通过科学管理和人工促进措施，退网还湿、退渔

还湿，采用适当的生物、生态及工程技术，逐步恢复已退化湿地生态系统的结构和功能，发掘湿地的生态优势和可持续发展的良性循环模式，实现南县湿地生态系统的稳定性。

5.1.9 湖南南洲国家湿地公园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

加强湖南南洲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开展湿地保护和修复，建设公园入湖口人工湿地，改善生态环境，提升生物多样性。利用“世界湿地日”、“世界水日”，与中小学校合作开设湿地课堂，广泛科普宣传。购置鸟类监测、水文水质监测、空气质量、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生物多样性监测等相关设备，提升科学监测能力。

5.1.10 湖南南洲国家湿地公园中央财政湿地补助项目

开展监测和保护站点相关设施维护、巡护道路维护、围栏修建、小型监测监控设备购置和运行维护等；恢复退化湿地，包括植被恢复、栖息地恢复、湿地有害生物防治、生态补水、疏浚清淤等；加强巡护力量，聘用临时管护人员等。

5.1.11 南县南洞庭湖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

保护（恢复）工程：推进南县南洞庭湖湿地保护和修复，加强栖息地巡护管理，构建湿地生态系统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网络，采用日常巡护和稽查巡护相结合的方式，配备无人机、越野车、望远镜等设备，对舵杆洲进行巡护管理。清理舵杆洲境内遗留垃圾、网围等，按照自然恢复为主、人工修复为辅的原则，制定湿地修复方案，逐步恢复湿地生态景观。**科研监测工程：**加强科研队伍建设，培养科研力量，开展一系

列常规监测，系统管理监测档案，建立数据库，配备相关科研监测设备。**科普宣教工程：**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宣传标牌、宣传手册、科普教材等多种方式，宣传湿地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保护区有关法律法规等。**合理利用工程：**遵循保护优先、合理规划、协调发展的原则，在舵杆洲建设游船码头、修建湿地栈道、观鸟平台和观鸟屋，开展南洞庭湖湿地风光、湿地科普旅游、生态摄影、观鸟等生态旅游活动。

5.1.12 三峡后续项目（洞庭湖区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全面推进洞庭湖区湿地生态保护与修复，实施洞庭湖区湿地生态修复、湿地植被恢复、野生动物栖息地生境恢复和陆生野生动物生态廊道建设工程。开展洞庭湖区自然湿地岸线生态修复、洲滩基围修复、微地形改造、植被控制、野生动物食源地建设和野生动物隐蔽地建设。

5.2 林业文化体系建设

5.2.1 生态文化教育基地建设

以德昌公园、厂窖惨案纪念馆、德昌国有林场为载体，引进珍贵乡土植物，提高森林质量，改善森林结构，建成完善的植物园、生态文化教育基地、森林生态游息基地，充分发挥森林公园在生态教育、爱国主义教育、观光休闲、健身疗养等方面的作用。

5.2.2 城乡绿化美化一体化建设

(1) 中心城区绿化建设。按照城区园林化、郊区森林化、道路林荫化的要求，加大城区公共绿地、绿岛建设力度；加强机关庭院园林式绿化建设，采取垂直绿化、“见缝插绿”、“拆围见绿”等多种形式，全方位补充城市森林绿量。

(2) 绿色村庄建设。结合乡村振兴推进工作，开展村庄道路、庭院、房前屋后绿化，广泛种植珍贵乡土树种、经济果木林，将农村居住环境改善与农民增收相结合。

(3) 生态屏障建设。在南县城区周边、城市功能分区和过渡区建设生态防护隔离带，减缓城市热岛效应。

5.2.3 南县森林康养中心

按照“因地制宜，分区实施”的建设原则，结合德昌国有林场部内不同区域的自然、水文和地质特性，以丰富多彩的森林生态景观、优质富氧的森林环境、健康美味的森林食品、深厚浓郁的森林养生文化等为主要资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充分吸收社会资金，建设相应的养生休闲及医疗服务设施，开展以修复身心健康，延缓生命衰老为目的的森林游憩、度假、疗养、保健、养老等服务活动。

5.3 林业产业体系建设

5.3.1 碳汇林建设

充分发挥森林的碳汇功能，降低大气中二氧化碳浓度，广泛利用大型渠道、道路、荒边隙地建设0.5万亩碳汇林，逐步落实中央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统一部署。

5.3.2 林产加工业项目

扶植发展家具、木片、细木工板、实木门、装饰木线条等林产品加工企业，提高产品科技含量，逐步打开国内和国际市场。

5.3.3 花卉苗木产业建设

组织成立苗木行业协会，对苗木市场进行宏观调控，加强法制建设，有效监督与引导，促进南县绿化苗木产业向多元化方向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5.3.4 战略储备林建设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平台承贷、项目管理、持续经营的方式，规划在南县集中连片 500 亩以上的芦苇地、荒洲荒滩地建设 3 万亩的战略储备林，以满足人民美好生活对优质木材的需求，落实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科学理念，推进林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精准提升森林质量。

5.3.5 笋用雷竹基地建设

因地制宜、因村施策、积极探索，大力发展笋用雷竹，打造雷竹生产基地，实现乡村振兴和林业产业兴旺。

5.3.6 “三杉”种质资源库建设

“三杉”（水杉、池杉、落羽杉）为国家级保护树种，其种质资源是林木良种选育的原始材料，也是国家重要战略资源，更是遗传多样性和生物多样性的基础。规划以南县德昌国有林场的种质资源作为依托，加强现有资源的保护力度，申请国家级种质资源库建设，打造“三杉”的良种培育

基地，最大限度地实现林木种质资源科学保护和评价利用。

5.4 林业保障体系建设

5.4.1 森林资源管理体系建设

全面推行林长制，按照“分级负责”原则，构建县、乡、村三级林长制体系，实现组织体系全覆盖。启动全县新一轮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完成森林资源清查，开展森林督查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更新，进行涉林数据和“国土三调”数据的沟通衔接，实现一套数据，一个平台，资源共享。严格执行限额管理和凭证采伐制度，严格林地总量控制和用途管制。规范林地征占用审核审批，加强批后监管，守好资源底线。建立产权管理规范、林地管理严格、资源利用高效、综合监管到位、监督执法有力的森林资源管理体系，促进全县林业高质量发展。

5.4.2 森林防灭火体系建设

强化森林火险预报和林火监控系统建设，配备必须的巡护、监控设备，积极推广和应用先进防扑火技术手段；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摸清全县森林和草原火灾风险隐患底数，查明重点区域抗灾能力，为有效开展森林火灾防治和应急管理提供权威科学决策依据。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1%以内。

5.4.3 林区道路建设

改善林区出行条件，增加林木生产、林下经济交通服务

支撑能力，提高森林防火应急道路保障能力，规划新建或硬化林区道路 50 公里，实现林地通车率 95% 以上，为实现林地的现代化经营管理和实现乡村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5.4.4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体系建设

建立林业生物灾害防控技术宣传阵地，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宣传方式，开展灾害应急防控宣传；强化重大林业生物灾害防控，进一步加强美国白蛾、松材线虫病等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监测预警和防控能力；提升检疫执法御灾能力，抓好林业植物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和复检工作，开展检疫执法专项行动，防止重大疫情扩散蔓延。

5.4.5 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体系建设

加强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3 个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观测点；扶持野生动物禁养禁食养殖户进行产业转产转型；严格禁止食用野生动物行为，坚决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

5.4.6 林业行政执法能力建设

加强林业执法队伍建设，引进法律专业人才，开展行政执法队伍培训，提高执法队伍执法水平。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严格执法程序，做到行政执法公开透明、及时公正。完善执法办案场所建设及执法设备的添置。

5.4.7 基层林业站所职能建设

利用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明确乡镇林业站工作职能，明确专人负责林业工作，进行对口管理，业务接受林业

主管部门的指导。

5.4.8 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加大专业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公开招聘，重点引进目前林业发展急需的地理信息、资源监测、森林病虫害防治、森林资产评估、野生动植物保护与湿地保护建设等专业人才。加大技术人员的培训力度，对现有技术人员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培训，提高技术水平。重点加强对乡镇林业干部职工特别是生产一线的林农和林业专业大户的技术培训，提升基层技术人员在林木种植、抚育、病虫害防治等方面的技术水平。

第六章 保障措施

“十四五”时期，是南县林业的转型发展期、改革攻坚期，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对生态南县建设的要求，强化林业支撑保障体系建设，围绕推进林业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发展现代高效林业，提升林业建设成效。

6.1 强化组织领导

切实加强林业工作的领导，把林业建设纳入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列入乡村振兴的重要内容，动员全社会力量关心支持林业，及时协调和解决好林业发展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进一步强化目标考核机制，把林业生态建设、产业发展、森林保护的主要指标纳入任期目标和年度工作目

标，确保领导到位、责任到位、投入到位。

6.2 狠抓队伍建设

加大专业人才引进力度，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工作。一是抓学历培训。制定参加继续教育的鼓励政策，支持和鼓励干部通过各种途径参加在职带薪学历教育，以提高干部队伍的学历层次和科学文化水平。二是加强对现有人员的培训。采取在职培训、脱产培训、岗位实习、基层锻炼等多种方式，扩宽人才培养渠道，采取对现有林业专业技术人才实行定期培训，对非林业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林业岗位技术培训的激励机制，鼓励干部职工勤学上进，创设一个重学习，钻技术的良好氛围。三是建立符合科学发展观的考核体系和考核评估标准，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适度增加专业技术岗位编制。把增加的编制主要用于急需引进的专业科技人才上来，着力解决林业工作人员力量不足，专业技术人才“断档”的问题。

6.3 健全筹资渠道

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的林业建设资金投入体系，逐步加大林业生态建设重点工程的财政预算，对非重点的林业生态建设，政府也应在资金投入上实行相应的优惠政策，对营造林给予补助。积极开辟新融资渠道，改善林业投资和经营环境，广泛吸纳社会各界资金注入到林业生产建设中。进一步

完善林业信贷资金扶持政策，加大对林业企业的信贷资金使用力度，鼓励众多林业企业更多更好使用林业信贷资金，促进林业稳步发展。

6.4 推进林业改革

坚持把改革创新作为推动我县林业向前发展的动力源泉，激发林业活力，担当林业使命。做好以生态效益补偿、林地林木流转、林权抵押贷款、引导林农建立林业专业合作组织等为主要内容的林业体制改革，促进林业良性发展。深化机构改革，做好森林公安转隶衔接工作，进一步理顺森林防火体制。推进事业单位改革，构建与行政职能相匹配的组织体系。深化林业“放管服”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打造便民、高效、公开、规范的林业“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

6.5 加强科技支撑

加强林业科学技术建设，依靠林业科技创新，全面提高林业技术水平、综合生产力和竞争力。重点抓好林业科技成果推广应用。建立林业科技创新平台，促进林业产业优化升级。加强“互联网+现代林业”平台建设，必须实施国家信息安全专项，开展网络安全应用示范，提高“互联网+现代林业”安全核心技术和产业水平。按照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和网络安全国家标准要求，加强“互联网+现代林业”重要信息系统的安全保障，重视融合带来的安全风险，完善网

络数据共享、利用等的安全管理和技术措施，完善数据流动管理制度，确保数据安全。